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孫于凌
電話：04-7273173分機312
電子信箱：lenasun121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3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800796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及研習計畫(電子檔，共2件) (0079684A00_ATTCH1.pdf、
0079684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特教中心辦理「107年度特殊教育十二年課綱研習-十二年國教課綱特殊需求領域之社會技巧課程與教學」，請轉知研習訊息並惠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08年3月11日臺中大學特中字第10815600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訂於108年4月23日(星期二)假該校忠毅樓M213室辦理，詳細研習活動請連結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」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→研習報名→大專特教研習→研習名稱：「十二年國教課綱身心障礙特殊需求領域—社會技巧課程與教學」，查詢與報名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特教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請本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四、檢附函文及研習計畫各乙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本縣特教資源中心(學特科轉)

2019/03/12
10:21:04
電子文
交 換

輔導室

收文:108/03/12



1080000914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

裝



訂

線